

## 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已于2023年8月15日通过书面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。

2、本次会议于2023年8月25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。

3、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章恩友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，实际出席董事5名。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4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充分讨论，审慎表决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编制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以及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#### 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

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，并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25 日